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是否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否。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和提示性公告已于2021年4月29日及2021年5月25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2.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9:15至2021年5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9号院朝林广场A座5层聚缘殿。

4.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Boliang Lou 先生。

7.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 会议出席情况：

(1)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b>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b>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9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8,645,840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	421,540,54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股）	87,105,2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0299%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3.064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0.9651%

注 1：通过现场投票的 A 股股东 69 人，代表股份 175,355,0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0742%。通过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 123 人，代表股份 246,185,49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0.9906%。

注 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b>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b>	
1、出席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2
2、出席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1,540,542
3、出席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8339%

注 1：通过现场投票的 A 股股东 69 人，代表股份 175,355,050 股，占上市公司 A 股股份的 26.5540%。通过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 123 人，代表股份 246,185,492 股，占上市公司 A 股股份的 37.2799%。

注 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914,922
3、出席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6001%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和公司聘请的H股股份过户处等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审议表决情况

### 1.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21,489,142	99.9878%	200	0.0000%	51,200	0.0121%
H股	87,042,798	99.9282%	0	0.0000%	62,500	0.0718%
普通股合计	508,531,940	99.9776%	200	0.0000%	113,700	0.0224%

审议结果: 通过。

####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21,489,142	99.9878%	200	0.0000%	51,200	0.0121%
H股	87,042,798	99.9282%	0	0.0000%	62,500	0.0718%
普通股合计	508,531,940	99.9776%	200	0.0000%	113,700	0.0224%

审议结果: 通过。

#### (3)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21,489,142	99.9878%	200	0.0000%	51,200	0.0121%
H股	87,042,798	99.9282%	0	0.0000%	62,500	0.0718%
普通股合计	508,531,940	99.9776%	200	0.0000%	113,700	0.0224%

审议结果：通过。

**(4)《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34,942	99.9987%	5,600	0.0013%	0	0.0000%
H 股	87,101,998	99.9962%	0	0.0000%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8,636,940	99.9983%	5,600	0.0011%	3,300	0.0006%
A 股中小投资者	48,474,716	99.9884%	5,600	0.0116%	0	0.0000%

注：上表 A 股中小投资者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 A 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5)《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 2020 年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489,142	99.9878%	200	0.0000%	51,200	0.0121%
H 股	87,042,798	99.9282%	0	0.0000%	62,500	0.0718%
普通股合计	508,531,940	99.9776%	200	0.0000%	113,700	0.0224%

审议结果：通过。

**(6)《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34,942	99.9987%	5,600	0.0013%	0	0.0000%
H 股	86,995,436	99.8739%	106,562	0.1223%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8,530,378	99.9773%	112,162	0.0221%	3,300	0.0006%
A 股中小投资者	48,474,716	99.9884%	5,600	0.0116%	0	0.0000%

注：上表 A 股中小投资者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 A 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7)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34,942	99.9987%	5,600	0.0013%	0	0.0000%
H 股	87,101,998	99.9962%	0	0.0000%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8,636,940	99.9983%	5,600	0.0011%	3,300	0.0006%

审议结果：通过。

**(8) 《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226,742	99.9256%	313,800	0.0744%	0	0.0000%
H 股	84,469,273	96.9737%	2,632,725	3.0225%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5,696,015	99.4201%	2,946,525	0.5793%	3,300	0.0006%
A 股中小投资者	48,166,516	99.3527%	313,800	0.6473%	0	0.0000%

注：上表 A 股中小投资者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 A 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9) 《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222,242	99.9245%	313,800	0.0744%	4,500	0.0011%
H 股	83,219,273	95.5387%	3,882,725	4.4575%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4,441,515	99.1734%	4,196,525	0.8250%	7,800	0.0015%

A股中小投资者	48,162,016	99.3434%	313,800	0.6473%	4,500	0.0093%
---------	------------	----------	---------	---------	-------	---------

注：上表A股中小投资者表决百分比例为：A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A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A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 (10)《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21,534,942	99.9987%	5,600	0.0013%	0	0.0000%
H股	87,101,998	99.9962%	0	0.0000%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8,636,940	99.9983%	5,600	0.0011%	3,300	0.0006%

审议结果：通过。

#### (11)《关于2020年度套期保值产品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套期保值产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421,540,342	100.0000%	200	0.0000%	0	0.0000%
H股	87,101,998	99.9962%	0	0.0000%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8,642,340	99.9993%	200	0.0000%	3,300	0.0006%
A股中小投资者	48,480,116	99.9996%	200	0.0004%	0	0.0000%

注：上表A股中小投资者表决百分比例为：A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A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A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 (1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40,342	100.0000%	200	0.0000%	0	0.0000%
H 股	87,038,398	99.9232%	54,800	0.0629%	12,100	0.0139%
普通股合计	508,578,740	99.9868%	55,000	0.0108%	12,100	0.0024%
A 股中小投资者	48,480,116	99.9996%	200	0.0004%	0	0.0000%

注：上表 A 股中小投资者表决百分比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 A 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 （13）《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40,342	100.0000%	200	0.0000%	0	0.0000%
H 股	87,038,398	99.9232%	54,800	0.0629%	12,100	0.0139%
普通股合计	508,578,740	99.9868%	55,000	0.0108%	12,100	0.0024%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 （14）《关于修订<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34,942	99.9987%	5,600	0.0013%	0	0.0000%
H 股	87,038,398	99.9232%	54,800	0.0629%	12,100	0.0139%
普通股合计	508,573,340	99.9857%	60,400	0.0119%	12,100	0.0024%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15)《关于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经办与减少注册资本及章程修订相关事项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程序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40,342	100.0000%	200	0.0000%	0	0.0000%
H 股	87,047,198	99.9333%	54,800	0.0629%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508,587,540	99.9885%	55,000	0.0108%	3,300	0.0006%

审议结果：通过。

**(1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91,084,407	92.7750%	30,456,135	7.2250%	0	0.0000%
H 股	13,554,590	15.5612%	73,547,408	84.4351%	3,300	0.0038%
普通股合计	404,638,997	79.5522%	104,003,543	20.4471%	3,300	0.0006%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2.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40,342	100.0000%	200	0.0000%	0	0.0000%
A 股中小投资者	48,480,116	99.9996%	200	0.0004%	0	0.0000%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本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 A 股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审议结果：通过。

## **(2)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421,540,342	100.0000%	200	0.0000%	0	0.0000%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 **3.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H 股	87,856,822	99.9339%	54,800	0.0623%	3,300	0.0038%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 **(2)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H 股	87,848,022	99.9239%	54,800	0.0623%	12,100	0.0138%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 三、关于提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已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12、13、14、16，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1、2，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1、2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4、6、8、9、11、12，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阳靖和马继伟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